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2017年1-12月份利润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 159,000 万元	盈利：78,127.4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3.5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51 元	盈利：0.25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7年国家持续推进供给侧改革，钢铁行业去产能、取缔地条钢等政策效果显著，钢材价格震荡上行，钢铁行业经营向好；公司牢牢把握市场机遇，通过制定科学的经营管理决策，加强新产品研发，拓宽销售渠道，降低采购成本，对标挖潜、节能降耗等一系列工作，使公司效益有了进一步的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为本公司财务部门依据公司掌握的情况进行的初步核算，本公司2017年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